

十二、对外经济及旅游

简要说明

- 一、本篇资料综合反映江门市对外贸易、利用外资及旅游的发展情况。
- 二、本篇资料来源：
 - 1、进出口贸易情况资料，主要来源于江门海关。
 - 2、利用外资情况资料，主要来源于江门市商务局。
 - 3、旅游情况资料，主要来源于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12—1 全市对外经济及旅游发展情况

项目	单位	2015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进出口总额	亿元	1231.75	1473.26	1425.40	1428.9	1789.5	1772.6	1732.0	1916.6
其中：出口总额	亿元	954.65	1123.10	1136.09	1125.9	1465.6	1446.5	1408.3	1611.1
进口总额	亿元	277.10	350.16	289.31	303.0	323.8	326.1	323.7	305.5
一、按贸易方式统计									
1、一般贸易出口	亿元	604.96	730.94	782.05	839.6	1126.5	1122.6	1104.8	1280.4
2、加工贸易出口	亿元	344.71	370.17	342.30	284.2	336.2	321.9	301.8	329.1
3、其他贸易出口	亿元	4.97	21.99	11.74	2.1	2.9	2.0	1.7	1.6
二、按企业性质统计									
1、国有企业出口	亿元	5.13	4.08	4.34	3.2	5.5	3.8	3.4	2.5
2、外商投资企业出口	亿元	517.69	594.97	579.05	533.8	667.3	654.4	601.7	670.4
3、其他企业出口	亿元	431.83	524.05	552.70	588.9	792.8	788.3	803.2	938.2
利用外资合同数	宗	141	467	266	354	432	395	555	623
合同外资金额	万美元、 万元	96323	1350340	929729	830196	622561	1247381	424732	43881
实际利用外资	万美元、 万元	87941	474456	545425	566200	229831	352032	305647	118199
外商直接投资合同数	宗	141	467	266	354	432	395	555	623
外商直接投资金额	万美元、 万元	87941	474456	545425	566200	229831	352032	305647	118199
旅游收入	亿元	339.62	587.48	690.52	103.54	124.83	94.88	250.21	293.14
国内旅游收入	亿元	279.81	497.29	568.37	98.84	122.72	93.51	199.43	242.16
接待过夜游客数	万人次	1738.31	2709.62	2992.59	728.88	780.21	638.91	945.43	1033.58
其中：港澳台	万人次	153.13	183.20	162.42	11.75	5.60	3.24	120.26	173.22
外国人	万人次	41.94	54.94	64.25	1.00	0.55	0.41	32.29	50.17

注：1、2015年起，进出口数据改为人民币口径。2、2018年起，外商直接投资使用商务部反馈人民币数据。3、接待旅游者人数更换为接待过夜旅游客数，2020年起，全国文旅系统对旅游数据实行新的统计口径。

12—2 进出口总额（按贸易方式分）

（2024年）

单位：亿元

项目	进出口总额	进口总额	出口总额
总计	1916.6	305.5	1611.1
一般贸易	1511.7	231.3	1280.4
加工贸易	395.2	66.1	329.1
来料加工贸易	40.6	16.1	24.6
进料加工贸易	354.5	50.1	304.5
保税物流	8.6	7.3	1.3
其他贸易	1.1	0.8	0.3

12—3 各县（市、区）进出口总额

（2024年）

单位：亿元

市、区别	进出口总额	进口总额	出口总额
全市	1916.6	305.5	1611.1
蓬江	565.9	75.4	490.5
江海	304.3	43.4	260.9
新会	443.2	112.3	330.9
台山	141.6	38.7	102.9
开平	163.3	14.9	148.4
鹤山	251.1	13.8	237.3
恩平	47.2	7.1	40.1

12—4 进出口总额（按企业性质分）

（2024年）

单位：亿元

项目	进出口总额	进口总额	出口总额
总计	1916.6	305.5	1611.1
国有企业	23.3	20.8	2.5
外商投资企业	844.3	173.9	670.4
民营企业	1048.4	110.2	938.2
其他	0.6	0.6	0.0

12—5 进出口总额（按贸易伙伴分）

（2024年）

单位：亿元

项目	进出口总额	进口总额	出口总额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846.6	165.9	680.7
RCEP贸易伙伴	423.3	110.2	313.1
美国	257.5	15.2	242.2
欧盟	282.0	39.5	242.6
中国香港	230.2	9.0	221.2
东盟	261.7	77.5	184.2
巴西	69.3	39.4	29.9
中国澳门	9.9	0.0	9.9

12—6 全市出口情况

(2024年)

单位：亿元

项目	出口总额	增长%
总计	1611.1	14.4
一、按贸易方式统计		
1、一般贸易出口	1280.4	15.9
2、加工贸易出口	329.1	9.0
其中：来料加工	24.6	29.0
3、其他贸易出口	1.6	-5.9
二、按企业性质统计		
1、国有企业出口	2.5	-27.8
2、外商投资企业出口	670.4	11.4
3、民营企业出口	938.2	16.8
4、其他企业出口	0.0	0.0

12—7 外商直接投资情况

(2024年)

单位：亿元

市、区别	项目个数	合同利用外资金额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全市	623	43881	118199
蓬江	193	23145	29489
江海	103	-2647	10962
新会	117	32253	30468
台山	53	24017	21081
开平	81	5408	8070
鹤山	45	-32230	17525
恩平	31	-6065	604

12—8 全市外商直接投资分行业情况

(2024年)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企业)个数	合同外资金额	实际利用外资
总计	623	43881	118199
一、第一产业	4	126	0
1、农、林、牧、渔业	4	126	0
二、第二产业	163	42957	71410
2、采矿业	0	0	136
3、制造业	139	42264	69684
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	559	1590
5、建筑业	18	134	0
三、第三产业	456	798	46789
6、批发和零售业	136	3432	4122
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	525	18
8、住宿和餐饮业	23	-4055	0
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	603	11300
10、金融业	0	50	0
11、房地产业	27	-37134	1180
1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	32699	25444
1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5	4285	4725
14、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	121	0
15、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	45	0
16、教育	0	0	0
17、卫生和社会工作	1	51	0
18、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	176	0

12—9 全市外商直接投资分国别（地区）情况

（2024年）

单位：个、万元

国别	项目（企业）个数	合同外资金额	实际利用外资
合计	623	43881	118199
香港	406	50146	91493
台湾	26	993	2148
澳门	90	-32133	3362
美国	16	3924	652
英国	4	1010	3826
委内瑞拉	4	1008	0
加拿大	7	631	0
新加坡	1	15948	11300
马来西亚	8	93	0
塞舌尔	1	-2599	235
其他	60	4860	5183

12—10 全市旅游发展情况

项目	单位	2015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旅游机构	个	185	265	382	158	31	36	109	365
旅游机构职工人数	人	8736	9719	10520	5370	3616	2984	2668	3500
旅游宾馆	家	889	852	844	10	10	8	7	1831
按星级分:五星	家	5	4	4	4	4	2	2	2
四星	家	2	1	1	1	1	1	1	1
三星	家	13	8	6	5	5	5	4	3
二星	家	2	0	0	0	0	0	0	0
旅游宾馆客房	间	44851	45937	46407	2287	1627	1649	1359	97500
旅游宾馆床位	张	67156	68094	69119	3783	2849	2798	2147	165800
旅游宾馆客房出租率	%	66.5	62.3	63.3	37.5	29.0	48.7	65.0	60.5
旅游收入合计	亿元	339.62	587.48	690.52	103.34	124.83	94.88	250.21	293.14
国际旅游收入	万美元	96887.10	135315.47	176782.49	6802.46	3269.30	2048.91	72069.15	71719.34
国内旅游收入	亿元	279.81	497.29	568.37	98.84	122.72	93.51	199.43	242.16
旅游景点	处	64	71	72	25	31	36	36	36

注：1、2010年以前的旅游景点数据统计不齐。2、2020年起，全国文旅系统对旅游数据实行新的统计口径。3、2021年起，旅游机构及从业人员数统计范围调整为可评定的A级景区。2024年起，旅游机构的统计口径调整为旅行社、分社、营业网点等机构。4、2024年起，通过提取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数据，形成全市旅游宾馆数量。

常用指标解释

对外经济贸易和旅游

进出口总额 指实际进出我国国境的货物总金额。包括对外贸易实际进出口货物，来料加工装配进出口货物，国家间、联合国及国际组织无偿援助物资和赠送品，华侨、港澳台同胞和外籍华人捐赠品，租赁期满归承租人所有的租赁货物，进料加工进出口货物，边境地方贸易及边境地区小额贸易进出口货物，中外合资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商独资经营企业进出口货物和公用物品，到、离岸价格在规定限额以上的进出口货样和广告品（无商业价值、无使用价值和免费提供出口的除外），从保税仓库提取在中国境内销售的进口货物，以及其他进出口货物。该指标可以观察一个国家在对外贸易方面的总规模。我国规定出口货物按离岸价格统计，进口货物按到岸价格统计。

利用外资 指我国政府、部门、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通过对外借款、吸收客商直接投资以及向境外发行债券、股票等方式筹借的境外资金。

外资的形式可以是现汇、实物、工业产权或专有技术等有形资本和无形资产。

我国自有外汇和中国银行自有外汇资金发放的外汇贷款购置国外设备和材料，华侨、港澳同胞的捐赠，联合国或其他国际组织的无偿赠送资金、无偿援建的项目均不属于外资范围。

利用外资的方式有：对外借款，外国（或港澳地区）企业和经济组织或个人在我国境内开办独资企业、与我国境内的企业或组织共同开办合资企业、合作经营（企业）项目或合作开发资源，以及补偿贸易、国际租赁等。

实际利用外资额 是指根据投资协议（合同）实际执行的投资额。即贷款按实际提取数或拨交的使用数填列；客商直接投资项目（合同）的实际投资额，按客商实际投入的现金、实物、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的计价投资额数；商品售贷按到货数计算。凡是本年内的实际投资，不论是执行本年签订的协议或是执行过去几年签订的协议均计算在内。

外商直接投资 指外国企业和经济组织或个人（包括华侨、港澳同胞以及我在境

外注册的企业)按我国有关政策、法规,在我国境内开办外商独资企业,与我国境内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共同举办中外合资企业、合作经营企业或合作开发资源的投资,以及外商从企业得到收益的再投资。2002年起“外商直接投资”统计口径调整,“企业投资总额内的境外借款”只包括“企业投资总额内直接投资者对企业的贷款,即外方股东贷款”。不包括“直接投资者提供担保的第三方对企业的贷款即外方股东担保贷款”和“其他方式的企业境外借款即其他境外借款。”

国际旅游(外汇)收入 指入境旅游的外国人、华侨、港澳同胞和台湾同胞在中国大陆旅游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旅游支出,对于国家来说就是国际旅游(外汇)收入。